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天润乳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05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乳业”、“发行人”或“公司”）配股方案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7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明确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配股数量的议案》，进一步明确了配股比例、配售股份数量。本次配股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9 年第 165 次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56 号文核准。

2、本次配股简称：天润配股；代码：700419；配股价格：7.24 元/股。

3、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20 年 1 月 6 日（T+1 日）至 2020 年 1 月 10 日（T+5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4、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20 年 1 月 13 日（T+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网上清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20 年 1 月 14 日（T+7 日）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5、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6、《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T-2 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1.00 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1 月 3 日（T 日）下午收市后天润乳业总股本 207,114,41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总额为 62,134,325 股。

4、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分别用于日产 40 吨奶啤改造项目、3000 头规模化奶牛示范牧场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 7.24 元/股。

6、主要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承诺将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的可配售股份。

7、发行对象：

截至 2020 年 1 月 3 日（T 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天润乳业全体股东。

8、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9、承销方式：代销。

10、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配股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0 年 1 月 2 日	网上路演	
T 日	2020 年 1 月 3 日	股权登记日	
T+1 日-T+5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0 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刊登配股提示性公告（5 次，网上配股截止于 T+5 日 15:00）	全天停牌
T+6 日	2020 年 1 月 13 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验资	
T+7 日	2020 年 1 月 14 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1：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公司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本次配股的缴款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6 日（T+1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10 日（T+5 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配股缴款方法

原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为“700419”，配股简称“天润配股”，配股价格 7.24 元/股。

上交所根据有关规则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股东可通过交易系统查看“天润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即先按照配售比例（0.3）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股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

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配股票数量加总与可配股票总数量一致。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票数量限额。原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让

办公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乌昌公路 2702 号

联系人：冯育菠、陶茜

电话：0991-3960621

传真：0991-3930013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10 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5130821

传真：010-85130542

特此公告。

发行人：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9 日